

# 关于通城县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6 年 1 月 8 日在通城县第十九届  
人民代表大会第五次会议上

通城县财政局

各位代表：

受县人民政府委托，现将通城县 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县十九届人大五次会议审议，并请县政协委员和各位列席同志提出意见。

## 一、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2025 年是实现“十四五”规划目标任务的收官之年。面对复杂严峻形势，全县财政部门在县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县人大、县政协的监督支持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历次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实施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持续用力、更加给力，推动财政收入平稳增长、财政支出加力提效、财政管理持续加强，较好完成年度预算目标任务。

##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 ——收入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 518861 万元。其中：

1. 全县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1093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0759 万元，增长 10.74%。其中：税收收入 7005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740 万元，增长 7.3%；非税收入 4088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6019 万元，增长 17.3%。

2. 上级财政补助收入 302556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258340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37194 万元，返还性收入 7022 万元。

3. 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34689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16264 万元，再融资债券 18425 万元。

4. 调入资金 40078 万元，其中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3810 万元，从其他资金调入 36268 万元。

5. 上年结余收入 30604 万元。

### ——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518861 万元。其中：

1.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56902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33227 万元，减幅 6.8%（剔除 2024 年增发国债 6.36 亿元特殊因素，实际支出同比增长 7.1%）。主要项目是：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42090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14910 万元；

教育支出 84878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11274 万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990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1842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29061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5185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 7972 万元；  
农林水支出 77908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 32649 万元；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5547 万元；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347 万元；  
金融支出 689 万元；  
自然资源气象支出 3786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29375 万元；  
灾害防治应急支出 3775 万元；  
债务发行费用 30 万元；  
援助其他地区 30 万元；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230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 7330 万元；  
其他支出 4 万元。

2. 上解上级支出 25147 万元。

3. 债务还本支出 23066 万元。

4. 结转下年支出 13746 万元。

#### ——平衡情况

收支相抵，当年平衡。

####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政府性基金收入 361256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 83126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623 万元；污水处理费相关收入 170 万元；其他政府性基金相关收入 13347 万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转贷收入 165721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652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87617 万元。

政府性基金支出 361256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78312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相关支出 637 万元；污水处理费相关支出 150 万元；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14335 万元；专项债券支出 126748 万元；其他支出 8291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44636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88147 万元。

当年收支平衡。

### **（三）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 237626 万元；支出 231853 万元。

当年结余 5773 万元，累计结余 113324 万元。

### **（四）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收入 4454 万元；支出 4454 万元（其中：调出资金 3810 万元，其他支出 644 万元）。

当年收支平衡。

## **二、2025 年财政预算执行特点**

2025 年，我县财政部门迎难而上、积极作为，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为全县经济社会健康发展提供了坚实的财力保障。

**（一）以更多努力增收节支，把稳财政收支大盘。**坚持向内挖潜，向上争资，顺利完成全年财政收入目标任务，实

现收支稳步增长。一是**聚焦财源建设，全力完成收入目标**。加大地方税源培植、地方税收挖潜，密切跟踪重点行业、重点企业运行情况，找准税收收入新增长点，做好对重点税源企业的督导帮扶工作，确保应收尽收。同时推进国有“三资”清理盘活等工作，拓宽非税征管渠道。全年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1.09 亿元。二是**积极向上争取，努力实现争资突破**。按照“三个不低于”的争资工作要求，强化“发展靠项目，项目靠资金，资金靠争取”观念，理清思路，创新方法，加大力度，全县向上争取各类资金 49.35 亿元。三是**保持支出强度，保障重点支出需要**。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扩大财政支出盘子，确保必要的支出力度。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区分轻重缓急统筹安排各项资金，优先保障“三保”、债务还本付息、重点项目支出，持续压减行政运行成本。

**（二）以更强保障助力民生，兜牢兜实民生底线**。强化基本民生投入保障，全年民生支出 37.51 亿元，民生支出占比 82.1%，民生支出强度明显。一是**持续加大教育事业投入**。全面落实教育支出“两个只增不减”要求，巩固城乡教育经费保障机制，全县教师工资及时足额发放；保障幼儿资助、高中资助、中职资助资金；继续足额保障农村义务教育学生营养改善计划；全面实施幼儿园大班保教费减免措施；全年教育支出达 8.49 亿元。二是**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做好困难特殊群体兜底，切实保障困难群众基本生活；企业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实现 21 连调，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基本

养老金连续 10 年实现同步调整；城乡居民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标准提高到每人每月 190 元，城乡居民医保人均财政补助标准提高 30 元，达到每人每年不低于 700 元；发放育儿补贴，按标准每年每孩补贴 3600 元；全年共拨付各类社会保障资金 2.8 亿元。三是着力提升群众生活品质。安排老旧小区及燃气改造资金 2.36 亿元，推进老旧小区和燃气管道老化项目更新改造；安排农村客运补助资金 735 万元，落实老年人和特殊群体免费乘车补助政策；投入资金 5000 万元，支持全县城乡公交一体化；安排综合民生政策购房财政奖补资金 2000 万元；群众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进一步提升。四是扎实推进乡村全面振兴。坚持把农业农村作为财政支出优先保障领域，落实财政支农投入稳定增长机制，全年投入衔接资金 2.1 亿元；严格落实耕地地力保护补贴政策，发放耕地地力保护补贴 2162 万元；运用超长期特别国债等各类资金 470 万元，支持农机购置与更新，确保符合条件的农户全面享受政策红利。

**（三）以更高站位服务大局，落实积极财政政策。**一是**债券资金精准发力**。围绕确定的重点领域，优化债券资金投向，重点投入产业园区、城市更新、基础设施等方面，2025 年已发行用于项目建设的专项债券 11.79 亿元，其中，我县最大的服务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鄂湘赣商贸物流中心续发 2.55 亿元，有效发挥了地方政府债券对全县社会效益和经济效益的撬动作用。二是**就业优先聚力增效**。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政策，统筹使用就业补助资金、失业保险基金和职业技能

提升资金，拨付新一轮援企稳岗促就业资金 3720 万元，千方百计稳定和扩大就业。三是**强企赋能精准施策**。全年安排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基金资金 8000 万元，精准对接服务企业 37 家。通过资金扶持，助力企业开展技术创新、产品升级。四是**普惠金融助企纾困**。充分发挥财政金融联动作用，缓解民营企业融资难、融资贵问题。2025 年全县新增发创业担保贷款 4.7 亿元，带动创业就业 846 人；办理应急转贷业务 34 笔 1.86 亿元，融资担保业务 1197 笔 7.6 亿元，惠及 1178 家企业和个体户。

**（四）以更大决心突破创新，深化财政管理改革。**一是**深化国有“三资”改革**。聚焦六类资源、五类资产、两类资金，开展全口径清查摸底工作。全县总资产规模达 1401.3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442.94 亿元，增长 46.22%；有效资产 802.85 亿元，较上年末增加 137.58 亿元，增长 20.68%。盘活资产 32.28 亿元。二是**持续推进零基预算**。按照“总量压缩、单项控制”思路，合理确定部门支出控制数，将所有支出的功能分类、经济分类编至类、款、项，细化到末级。强化资金统筹使用，全面清理各类存量资金，收回各类存量资金 3000 万元。全面推进预算公开，全县 209 家预算单位全部按规定公开部门预算和“三公”经费情况，公开到位率 100%。三是**规范政府采购流程**。积极参与创新试点项目申报，加速推进“互联网+政府采购”模式。顺利完成政府采购项目 135 个，采购金额 2.06 亿元，节约政府采购金额 3162.04 万元，节约率 13.3%，实现政府采购经济效益与社会效益双提升。

**四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理念贯穿预算编制、执行、监督全过程。积极开展财政评审工作，完成项目评审 66 个，送审资金 29.31 亿元，审减资金 3.02 亿元，审减率 10.29%。

各位代表，过去的一年，尽管财政运行总体平稳，但仍存在一些困难和问题。主要有：一是财源基础相对薄弱，财政增收后劲不足；二是刚性支出只增不减，收支矛盾较为突出；三是部分单位理财意识不强，部分资金使用绩效不高，过紧日子执行不严等。针对上述问题，我们将在 2026 年预算编制、执行中加强财政管理。

### **三、2026 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6 年是“十五五”规划开局之年，扎实做好预算编制各项工作至关重要。

**2026 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四中全会精神、中央经济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考察湖北重要讲话精神，坚决落实上级各项决策部署，准确把握新阶段预算编制工作的总体要求、政策取向和重点任务；坚持稳中求进、提质增效，落实更加积极的财政政策，做优增量、盘活存量；坚持改革的思维和创新的精神，加强财政科学管理，优化财政支出结构，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坚持党政机关过紧日子，强化预算约束和绩效管理，提升财政治理效能和财政资金质效；坚持统筹高质量发展和高水平安全，加强政府债务全生命周期管理，兜牢兜实“三保”底线，防范化解财政运行风险；坚持推改革、强管理、防风险、

增效益，推动经济实现质的有效提升和量的合理增长，加快打造全国云母电子材料产业集聚区。

## （一）一般公共预算

### ——收入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拟安排 525511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21336 万元，增长 4.23%。

1. 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安排 118200 万元，增加 10200 万元，增长 9.4%。其中：税收收入安排 77000 万元，增加 1400 万元，增长 1.85%；非税收入安排 41200 万元，增加 8800 万元，增长 27.16%。

2. 上级补助收入 304849 万元，增加 10692 万元。其中：一般性转移支付资金 282279 万元，专项转移支付资金 15548 万元，返还性收入 7022 万元。

3. 政府债务转贷收入 13775 万元，减少 4160 万元。

4. 调入资金 74941 万元，其中：从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 4000 万元，从其他资金调入 70941 万元。

5. 上年结余收入 13746 万元。

### ——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拟安排 525511 万元。其中：

1. 本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471748 万元，比上年预算数增加 30051 万元，增长 6.8%。主要项目是：

一般公共预算服务支出 62209 万元；

公共安全支出 16579 万元；

教育支出 90861 万元；

科学技术支出 12762 万元；  
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2808 万元；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94498 万元；  
卫生健康支出 30448 万元；  
节能环保支出 3537 万元；  
城乡社区支出 6422 万元；  
农林水支出 65397 万元；  
交通运输支出 37928 万元；  
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375 万元；  
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2769 万元；  
金融支出 826 万元；  
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30 万元；  
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552 万元；  
住房保障支出 23370 万元；  
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350 万元；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944 万元；  
债务付息支出 7524 万元；  
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60 万元；  
预备费 5500 万元。

2. 上解支出 26448 万元。
3. 债务还本支出 14492 万元。
4. 结转下年支出 12823 万元。

#### ——平衡情况

收支相抵，预计当年收支平衡。

##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安排 309897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 6000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安排 1500 万元；专项债务转贷收入安排 150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10250 万元；上年结余收入 88147 万元。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安排 309897 万元，其中：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支出 45012 万元；城市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1500 万元；债务付息及发行费支出 17471 万元；专项债券支出 149847 万元；专项债券还本 14889 万元；结转下年支出 81178 万元。

当年收支平衡。

## **(三)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社保基金总收入 175648 万元。

社保基金总支出 181126 万元。当年社保基金收支结余 -5478 万元，滚存结余 107846 万元。

## **(四)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当年收入 5000 万元。

当年支出 5000 万元（其中：调出资金 4000 万元，其他支出 1000 万元）。当年收支平衡。

## **四、执行 2026 年财政预算的措施**

2026 年，我们将围绕中央和省、市、县重大决策部署，认真履职尽责，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 强化财源建设，夯实财政增收基础。**一是聚焦产业培育，壮大新兴财源。围绕打造全国云母电子材料产业集聚

区定位，加大科技创新和产业发展资金投入，落实助企纾困政策，支持产业倍增、科技赋能、动力培育、能级提升、幸福咸宁“五大行动”。二是深化体制改革，激活财源潜力。落实重点乡镇、开发区改革要求，完善重点乡镇和开发区财政体制，激发招商引资、培植财源积极性。三是争取政策资金，拓展增量空间。争取更多的通城项目、通城元素进入国家和省规划的盘子、预算的盘子，争取国家、省更多的政策、资金、试点、项目和资源。

**（二）优化支出结构，集中财力保障重点。**一是切实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坚持党政机关习惯过“紧日子”，坚决落实中办、国办印发的《党政机关厉行节约反对浪费条例》，扎实推进节约型机关建设。做到部门项目经费、一般性支出、编外人员只减不增。二是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把“三保”支出摆在绝对优先位置，合理保证部门正常运转和履职需要。有效保障基本民生，注重普惠性、基础性、兜底性，强化“一老一小”服务，实施好育儿补贴、学前教育免费等政策。三是严格执行支出优先顺序。各类项目原则上按照“三保”支出、政府债务还本付息支出、年度重点任务支出、县直部门必须开展的专项业务支出及一般事业发展支出、其他支出等依次排序。

**（三）深化改革创新，完善财政治理体系。**一是推进财政科学管理。加强财政资源和预算统筹，深化零基预算改革，坚持以政策定项目、以标准定额度、以绩效定增减，切实增强资金使用效益。完善国有“三资”管理机制，科学盘活国

有“三资”，因地制宜挖潜补短，切实提高财政收入质量。

**二是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健全完善“政策项目有评估、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做严事前绩效评估，做优绩效目标，做实绩效监控，做深绩效评价，完善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完善绩效结果和预算安排挂钩机制。**三是防范化解运行风险。**加强政府投资项目储备和管理，将财政可承受能力、债务风险评估等嵌入项目全生命周期。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完成年度化债任务和融资平台退平台工作，确保财政平稳运行。

**（四）严肃财经纪律，增强预算刚性约束。**一是**坚持预算法定原则。**全面贯彻预算法及实施条例，严格落实人大批准的预算及各项决议，“先预算后支出、无预算不支出”。严禁超预算、无预算支付资金或开展政府采购，杜绝干一件事要一笔钱。二是**规范预算调整调剂。**规范预算调剂事项，从严控制不同项目间预算资金的调剂，禁止随意调减重大政策性支出用于本单位经费开支。部门新增支出需求原则上通过调整支出结构解决，不另追加预算。三是**加大监督检查力度。**充分依托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平台，积极落实人大审查意见、审计监督要求。从预算收支、基层“三保”、非税收入、政府采购等方面持续加强监管。强化财政资金跟踪问效，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

各位代表，做好2026年财政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县

委的坚强领导下，自觉接受人大的监督，虚心听取政协的意见建议，踔厉奋发、勇毅前行，为加快打造全国云母电子材料产业集聚区，奋力谱写中国式现代化通城篇章提供坚实财政保障。

## “三公”经费情况说明

通城县 2026 年“三公”经费预算数 1709 万，较上年 1929 万元，减少 220 万元，其中：

- 1、因公出国费 0 万元。
-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1009 万元，上年 1013 万元，减少 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989 万元，上年 993 万元，减少 4 万元。
- 3、公务接待费 700 万元，上年 916 万元，减少 216 万元。

## 政府债务情况说明

2025 年省级已下达我县政府债务限额 949093 万元（一般债券 278989 万元，专项债券 670104 万元），我县政府债务余额 889597.45 万元（一般债券 262423.45 万元；专项债券 627174 万元）

2025 年我县全年发行一般债券 1.6264 亿元，涉及 10 家单位 27 个项目。其中：1 月份发行 1.1264 亿元，12 月份发行 0.5 亿元。

全年发行用于项目建设的专项债券 11.79 元，涉及 7 家单位 19 个项目。项目覆盖我县产业园区、基础设施、水利、物流、城市更新、生态环境、卫生等各大公益民生工程领域。

# 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 1、做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工作

为进一步加强预算绩效管理,提高县级财政预算编制的科学化、精细化水平,认真做好预算绩效目标编报工作,下发了《关于编制 2025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目标的通知》(隽财发〔2024〕 36 号),要求所有财政经费保障的 75 家预算单位(部门)的所有项目支出、部门整体支出编报绩效目标。

## 2、做好培训工作

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平台共涉及财政部门五大任务:财力支撑分析、财力论证、预算评审、竣工结算、财务决算。为进一步做好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平台运行工作,开展了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平台运行流程培训工作,确定财政局的单一窗口,明确各股室职责分工及具体工作流程。

## 3、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工作

(一)开展 2024 年度县级财政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意见》要求,进一步建立全过程预算绩效管理链条,加强绩效评价管理,下发了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4 年度县级预算绩效评价部门自评工作的通知》(隽财发〔2024〕 38 号)文件,组织全县所有预算单位对 2024 年度的县级项目支出和部门整体支出资金开展了绩效自评工作。

(二)开展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绩效自评工作。根据《财政部关于开展 2024 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

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财监〔2025〕1号）、《省财政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开展2024年度中央对地方转移支付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的通知》（鄂财函〔2025〕16号）精神，组织全县有关预算单位对2024年度通过中央财政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给我省的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转移支付资金（含以前年度结转资金，不含本年度财政部计划组织重点绩效评价的项目等），以及与上述转移支付资金共同投入到同一项目或政策的地方各级财政资金和其他资金，开展绩效自评材料填报工作，并按照规定及时上报。

#### 4、做好预算绩效管理第三方服务机构的采购工作

根据《财政部关于委托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的指导意见》（财预〔2021〕6号）文件精神，结合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实际要求，通过政府采购程序择优选取了3家服务机构，即武汉顾安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上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湖北国盛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参与我县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推动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提质增效，更好发挥预算绩效管理在优化资源配置、提升政策效能中的积极作用。

#### 5、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为提高财政资源配置和使用效益，以绩效为导向，分析预算单位资金和项目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根据《通城县财政局关于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系列制度的通知》（隽财发〔2020〕40号）要求，下发了《县

《市财政局关于开展预算单位 2024 年财政支出重点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隽财发〔2025〕15 号），由通过政府采购聘请的 3 家第三方机构对通城县 13 个部门整体、60 个项目开展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37774.92 万元。了解并反映资金的真实绩效水平，为强化收支管理和提高资金使用效益提供科学参考。

#### 6、预算事前绩效评估管理

为构建“事前评估、事中监控、事后评价”的全生命周期绩效管理框架，实现绩效管理从“覆盖”向“闭环”升级。组织全县 126 个项目开展事前绩效评估，涉及资金 694408.41 万元。

#### 7、开展绩效运行监控管理

进一步完善绩效运行监控机制，强化绩效运行监控管理。按照“谁支出、谁负责”的原则，要求所有纳入绩效目标管理的财政支出项目资金全部纳入绩效监控管理的范围。对绩效目标实现程度和预算执行进度实行“双监控”、发现问题及时纠正，确保绩效目标如期保质保量实现。

#### 8、开展绩效评价结果公开与应用

第三方机构开展财政重点绩效评价工作，出具绩效评价报告，形成财政评价结果，并将结果报送县政府、县人大，依法向社会公开，同时将评价结果和应用要求反馈给预算单位。预算单位在 90 日内将主要负责同志审阅的应用情况，报送县财政局，在预算安排、政策调整和资金分配时进行运用，为全方位的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形成工作合力。

## 9、开展绩效评价报告评级

根据湖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发布的湖北省地方标准第4部分《第三方机构参与预算绩效管理报告评级规范》要求，对本年度的绩效评价报告开展评级工作，并按照评级要求进行公开。

## 10、建立分领域分行业绩效指标体系

为贯彻落实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标准化建设，构建分行业、分领域、分层次的核心绩效指标和标准体系。根据省财政厅、省市场监督管理局《关于推进预算绩效管理标准体系建设的通知》要求，绩效评审股会同第三方机构、局相关资金管理股室，结合我县实际，建立多个部门绩效指标体系，目前本项工作正在收尾整理中。

## 11、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

为了提高预算单位整体绩效水平，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制定了《通城县预算单位部门整体绩效管理暂行办法》，具体包括部门整体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评价管理和结果应用管理等环节

## 12、开展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平台运行工作

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平台共涉及财政部门五大任务：财力支撑分析、财力论证、预算评审、竣工结算、财务决算。为做好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平台运行工作，制定了《关于加强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平台运行工作的通知》，组织财政局各股室业务骨干开展政府投资项目绩效综合评价工作专题培训，确定财政局的单一窗口，明确各股室

职责分工及具体工作流程。严格落实以“三库”为载体做实项目前期的工作要求，积极推进大财政体系建设改革。

## 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情况

扎实推进资金管理使用。在财政衔接资金安排使用上聚焦增加脱贫群众内生动力，加大资金拨付力度，优先支持联农带农富农产业发展，确保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不低于65%。2025年到位中央、省、市、县级衔接资金21645.9万元，其中中央衔接资金9018万元，省级衔接资金2979万元，市级衔接资金708.9万元，县级衔接资金8940万元，中央衔接资金用于产业发展5909万元，占比65.53%，实施项目102个，切实把资金用在“刀刃”上。